宣汉县卫生和计划生育监督执法大队

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职能简介**

实施卫生计生专项整治和日常监督检查；对公共场所卫生、生活饮用水卫生、学校卫生及消毒产品和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进行监督检查，查处违法行为；公共场所从业人员培训与管理；

对职业病防治、医疗卫生机构的放射诊疗和职业病诊断工作进行监督检查，查处违法行为；

对医疗机构、采供血机构及其从业人员的执业活动进行监督检查，查处违法行为；打击非法行医和非法采供血；整顿和规范医疗服务秩序；对医疗机构、采供血机构、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传染病疫情报告、疫情控制措施、消毒隔离制度执行情况、医疗废物处置情况和菌（毒）种管理情况等进行监督检查，查处违法行为；对母婴保健机构、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服务内容和从业人员的行为规范进行监督，依法打击“两非”行为，做好计划生育违法违纪案件的督查督办；行政区域内卫生计生监督信息的收集、核实和上报；

受理对违法行为的投诉、举报；开展卫生计生法律法规宣传教育和执法检查；完成卫生计生行政部门交办的食品、中医药监督等相关工作及职责范围内的工作。

**（二）2020年重点工作**

1.依法打击非法行医。

加强监督检查医疗机构、职业放射卫生、传染病卫生、其他医疗卫生。对市场无证行医的“黑诊所”和游医进行了严厉打击，规范医疗市场，营造了良好的就医环境。

2.医疗纠纷调解

受理对违法行为的投诉、举报和医疗纠纷调解，缓解医患关系，稳定社会秩序、建设和谐社会。

3.督查传染病防治情况。

重点检查内镜诊疗室、消毒供应室、基层医疗机构注射室、病原微生物实验室。

4.监督临床用血情况。

各医疗机构成立以法定代表人为第一负责人的临床用血管理组织，并建立了临床用血管理制度，由专（兼）职人员负责日常管理工作。二级以上医院设置了血库并配备了相关设备及技术人员负责临床用血工作。

5.督查医疗机构医疗废物管理情况。

开展医疗废物专项检查，要求医疗机构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医疗废物（水）的处置，有效防止医疗废物的扩散和流失及疾病的传播。

6.加大民营医疗机构监督管理。

监督检查依法执业、母婴保健、医疗废物管理、传染病管理等。

7.开展消毒产品经营单位专项检查。

要求超市、药店加强消毒产品管理。

8.强化日常监督，严格卫生许可。

开展夏季重点公共场所卫生执法监督专项行动，检查游泳场所，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对辖区内公共场所安全套推广情况开展执法检查

9. 公共场所等从业人员培训。

从业人员学习卫生法规和卫生知识，规范操作，避免卫生安全事故的发生。

10、职业病防治专项检查

针对产生职业病单位存在的高温、粉尘、噪音、放射等危害因素进行监督检查，加强人员防护，改善用工环境，促进健康增效。

11、饮用水监督检查。

对集中式供水单位水源类型、水源地防护、制水工艺、管理维护、水质检验、行政许可、人员配置等进行监督检查

12.学校传染病卫生监督。

对全县中、小学校和托幼机构进行了专项检查，要求学校设置有专（兼）职卫生管理员、建立了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落实传染病防控制度。

13．开展放射卫生宣传监督

举办放射工作人员放射防护知识培训班。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宣汉县卫生和计划生育监督执法大队，参照公务员管理，属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事业编制39人，目前在编在岗33人，退休11人。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38.39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8.2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72.3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7.89万元。2020年收支总预算438.39万元,比2019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34.85万元，主要原因是：工资调资增加和职业病防治项目支出。  
　　（一）收入预算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38.39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8.2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72.3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7.89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38.39万元,比2019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34.85万元，主要原因是：工资调资增加和职业病防治项目支出。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38.39万元、上年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

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8.2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72.3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7.89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当年拨款规模无变化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总预算438.3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8.2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72.3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7.89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总预算438.39万元,卫生监督机构296.55万元，其他公共卫生支出55.5万元，单位医保15.61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充医疗保险4.64万元，基本养老37.11万元，离退休医疗费补助1.09万元，住房公积金27.89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82.8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18.8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25.79万元、津贴补贴96.18万元、奖金10.48万元、奖励金0.02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15.61万元、机关事业养老保险37.11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4.64万元、医疗费补助：1.09万元、住房公积金27.89万元。  
　　公用经费64.0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5.11万元、水费0.36万元、电费1.66万元、邮电费7.93万元、劳务费4.13万元、维修（护）费2.26万元、工会经费8.18万元、公务接待费1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10.23万元、其他交通费用23.22万元。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因公出国（境）经费0元

1. 公务接待费1万元，较2019年预算下降0%。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2019年预算持平为无。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其他乘用车 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19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2.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十一、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曰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附件：表1.部门收支总表  
　　　　　表1-1.部门收入总表  
　　　　　表1-2.部门支出总表  
　　　　　表2.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2-1.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表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3-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表3-2.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3-3.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4.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表4-1.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6.2020年省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